

证券代码：600150

证券简称：中国船舶

编号：临 2008-016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贷款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人名称：上海外高桥造船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外高桥造船”）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江南长兴造船有限公司（外高桥造船的控股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长兴造船”）
- 本次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2 亿元（含等值美元）
- 本次担保后，公司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2 亿元（含等值美元）
- 公司无对外逾期担保
- 本次担保须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次担保由二部分组成，一是建设项目贷款担保，二是生产流动资金贷款担保，共计担保额不超过 42 亿人民币（含等值美元）。

1、建设项目贷款担保

江南长兴造船的总投资约为 50 亿元，其中，以资本金投入 23 亿元，以负债方式投入 27 亿元。目前，江南长兴造船的建设已进入尾声。为了项目的后续建设和经营的需要，江南长兴造船拟向国家开

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 27 亿元的项目建设借款，用于项目后续建设以及归还因项目建设已经形成的债务。外高桥造船作为江南长兴造船的控股股东将为本次项目建设借款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 27 亿元。

2、生产流动资金贷款担保

江南长兴造船自 2007 年 5 月 18 日开工以来，生产经营形势良好，由于生产快速发展，资金需求不断增加，为保证生产采购的顺畅，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15 亿元人民币的生产流动资金贷款，该贷款也拟由控股股东——外高桥造船提供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江南长兴造船是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外高桥造船的控股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2 月，注册于上海崇明长兴乡长兴江南大道 2468 号，公司占地面积 185.5 万平方米，岸线 1322 米，纵深 1400 米，将建设 2 座 30 万吨级船坞、4 座舾装码头、4 台 600 吨龙门吊。项目计划总投资约 50 亿元人民币，注册资本 2,309,107,692 元，法人代表陈民俊。主要经营范围：船舶、船舶设备、港口机械、机械电子设备、冶金矿山设备、水利电力设备、石油化工设备、钢结构的销售、设计、制造、修理及以上设备的租赁，船舶、船用设备、海洋工程项目的投资，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造船和钢结构专业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该公司经审计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767,056.59 万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 554,469.68 万元，净资产为人民币 212,586.91 万元。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鉴于江南长兴造船需承担除注册资本金外约 27 亿元的建

设借款债务，外高桥造船拟作为保证人与国家开发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保证合同》。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7 亿元（含等值美元）。

2、 鉴于江南长兴造船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的生产流动资金贷款，外高桥造船作为保证人拟与相关金融机构签订《保证合同》。担保方式：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自保证合同生效日起至主合同项下每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止；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等值美元）。

四、董事会意见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董事会认为：江南长兴造船已于 2007 年 5 月正式开工，目前生产经营形势良好，销售收入和净利润均稳步增加，有能力偿还到期债务。外高桥造船作为其控股股东有责任为其争取银行的授信支持提供条件。本次担保，没有违反外高桥造船章程的规定，符合外高桥造船的经营发展方向和整体利益，并且本次担保的风险是在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上市公司的利益。为此，董事会同意外高桥造船的本次担保，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五、 累计担保数量和逾期担保数量：

截止本次公告，本公司和外高桥造船均无对外担保。本次担保完成后，外高桥造船累计担保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42 亿元（含等值美元）。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2 亿元（含等值美元），占本公司 2007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44%。本公司和外高桥造船均无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外高桥造船为江南长兴造船提供借款担保的申请
 - 3、江南长兴造船营业执照复印件
 - 4、江南长兴造船 2007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表
- 特此公告。

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7 月 9 日